**关于2020年校级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各位老师：**

为深入贯彻2020年全国研究生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研究生培养管理的通知》（浙教办高教〔2019〕21号）和《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等相关文件规定，调动广大教师从事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落实思政课程与专业课程育人的要求，培育高水平、有特色的研究生教育教学研究成果，全面提升我校高层次人才培养质量，推进学校研究生教育事业发展，学校决定启动2020年校级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的申报与立项工作。

**一、立项内容：**

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应围绕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的目标，对符合研究生教育规律、适应相关学科专业特点的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精品示范课程、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教材建设和产教融合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等方面开展研究与探索。

**二、项目类型：**

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项目实施年限一般为2年，特殊情况可申请延期半年，最长不超过3年。

**（一）、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项目**

研究生精品示范课程项目支持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公共课、学位核心课、专业课课程和全英文授课课程。课程需落实思政课程与专业课程育人的要求，明确“课程思政”的目标与标准，挖掘课程的德育内涵与元素，拓展课程教学内容，创新“课程思政”的教学方法。支持具有“新文科”、“新工科”和“新农科”等特色的公共课、学位核心课、专业选修课和全英文授课课程。鼓励商科与其他学科，尤其是新工科的交叉融合创新，倡导“文理交叉”、“文文通融”。

精品示范课程项目资助数量为25项左右，重点项目拟资助10门，每个项目资助经费8万元，一般项目拟资助15门，每个项目资助经费4万元。

**2、研究生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项目**

研究生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项目分为教育理论研究和教育实践探索两类。教育理论研究类项目应形成教学研究论文，教育实践探索类项目应对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具有明显成效，形成具有推广价值的改革经验。申请人应在申请书中注明申报类别。

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项目资助数量为20项左右，重点项目拟资助10项，每个项目资助经费2万元，一般项目资助拟资助10项，每个项目资助经费0.6万元。重点项目至少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一般项目至少在在公开刊物发表论文1篇，并形成相应的高质量研究报告。

**3、研究生教材出版项目**

研究生教材出版项目的适用课程必须是研究生培养方案中确定的课程；申报教材适用课程至少应该连续开设2年以上；体系和内容应与国内同类教材进行对比分析，核心课程需符合高等教育出版社学术学位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试行)，并有创新点与特色。优先资助适用学生数量多、专业覆盖面广的教材，或者是列入教育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全国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等建设计划的教材。拟出版的研究生教材应完成书稿的50%以上，字数不少于15万字。若已与出版社签订出版合同或达成意向书，申请者需提供出版合同或意向书的复印件。

教材出版项目资助数量为15项左右，重点项目拟资助10门,每个项目资助经费为3万元，一般项目拟资助5项，每个项目资助经费为2万元。

**4、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项目**

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项目优先支持与产教融合型企业、产教融合型城市联合建设的基地。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建设项目资助数量为12项左右，重点项目拟资助6项，每个项目资助经费为5万元，一般项目拟资助6项，每个项目资助经费为3万元。

各类型项目的具体要求见附件。

**三、申报要求**

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是申报校级研究生教育成果奖和省级研究生教学成果奖的重要基础。请各学院、部门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好项目的申报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准则，严格把关，择优推荐，加强管理，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1.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主要围绕如何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而展开，研究人员可以是研究生教学团队，也可以是教师个人或教育管理人员。

 2.鼓励整合资源，跨学院、跨学科申报研究生教育改革项目，以促进各学院、各学科之间的协同创新，培养复合型和创新型人才。已列入校级及以上的教改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3.项目负责人同时主持的各类研究生教育项目不能超过2个。

4.项目资助经费分2期下拨，项目立项后下拨总经费的60%，中期检查和验收合格下拨剩余40%的经费，经费使用参照校级课题经费预算进行管理。

**四、申报程序**

各学院、部门于2020年10月15日前将材料纸质稿（申请书、汇总表见附件）一式3份报送至研究生院培养办，电子版发送至邮yjsypyb@zjgsu.edu.cn 。

 研究生院将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评审，宁缺勿滥，坚持择优立项。

联系人及电话： 吕萱 28877242